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 函

地址：11217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
兒童神經外科

承辦人：林玉娟

電話：02-28712121#3156

傳真：02-28713557

電子信箱：ceat@childepi.org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兒童伊比力斯字第0000105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6認識伊比力斯（癲癇）教育研習課程-演講申請表(0105017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為推廣並宣導全國各級學校教職員工、校護對兒童罹患伊比力斯(癲癇症)之認識及處理方法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協會乃全國從事伊比力斯醫療照顧之醫護人員、伊比力斯家屬及社會賢達組織之全國性社會團體，宗旨為促進伊比力斯兒童福利，加強對伊比力斯兒童的醫療與就養，並增進國內外有關團體之交流。業經內政部核准立案，立案字號：台內社字第0970104635號。
- 二、全台灣至少有二十三萬人罹患伊比力斯，其中60%在兒童時期(18歲以下)發病，伊比力斯學生因疾病緣故，有時在學校發作或在學校學習落後，又因學校教師、同學的不瞭解而產生排斥、歧視等現象，造成伊比力斯在學校除承受疾病傷害外，也常讓伊比力斯學童無所適從。
- 三、本協會願意主動邀請伊比力斯(癲癇)專科醫師前往各級學校，向學校教職人員、校護、社工等做詳細且具實用之伊比力斯知識課程--『認識伊比力斯(癲癇)教育研習課程』



0000105017

。

四、辦理方法：1. 國小：週三下午教師進修時間

2. 國中：週一至周五上午10點以後或下午時段。

2. 教育局(處)舉辦之校長會議、教務主任會議、教師研習會、組長、校護會議等會議、集訓時間，做一小時至二小時之專題演講。

3. 花蓮、台東、離島地區：

(1) 因講師不足，需個案處理，可以先申請，是否進行課程本會將會個別通知。

(2) 建議集結多校一起辦理研習，人數務必需70位以上，否則不受理申請。

(3) 也可利用索取『親親我的寶貝』--癲癇病友紀錄片，片長50分鐘，再由各校護理師補充發作處置方式，本會另提供免費衛教單張。

4. 場次衝突的情況，將以申請時間先後安排，後申請的學校將必須更改日期，本會將會個別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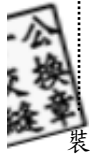
5. 邀請的講師皆為臨床專科醫師特地撥冗義務出席演講，請您務必珍惜資源有任何行程異動請務必主動通知，以免浪費珍貴醫師資源。

6. 課程對象：學校教師、職員、校護、家長、社區居民，學生部分需國中以上。

7. 課程進行時間：至少1小時，最多3小時

8. 參與人數：除了花東離島地區之外，課程參與人數需30位以上

9. 辦理期限：2016年7月至2017年6月



五、申請方式：1. 線上申請網址：<http://goo.gl/forms/rBXdkSpQNu>

2. 請利用傳真(02-28713557)或E-mail(ceat@childepi.org.tw)遞送附件之申請表

3. 以上，收到申請表本會將以E-mail回覆，如未收到回覆請務必來電確認是否申請成功。

六、費用：免費，也歡迎學校提供研習講師費。

七、聯絡人：林玉娟社工（電話：02-28712121轉3156、E-mail：ceat@childepi.org.tw）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



訂

線

